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F  
聯絡人：助理員陳佩璇  
聯絡電話：02-89953302  
傳真電話：02-85211790  
電子郵件：shawn0501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土字第115000500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5L00P000705\_11500050022\_115D2002312-01.pdf、  
115L00P000705\_11500050022\_115D200231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復興區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劃設範圍  
公告（含附件）1份，請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本會土地管理處



原行處 收文:115/02/05



1150030772

有附件